

证券代码：870978

证券简称：市中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建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务组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4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洪建钟、王天华、洪天元、张宇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投资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